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SOURCES AND TRANSPORT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

- (I)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更新資料;
- (II)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之更新;
- (III) 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及
- (IV) 延遲召開股東周年大會

茲提述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i)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未經審核業績公佈」); (ii)日期為2020年8月5日、2020年8月13日及2020年8月27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iii)日期為2020年8月19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董事會會議日期; 及(iv)日期為2020年8月21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統稱「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更新資料

誠如未經審核業績公佈所披露，未經審核2020年全年業績可能受限於某些非流動資產的資產減值評估結論，此乃由於相應估值工作於2020年6月30日尚未完成。因此，特許權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生物資產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乃按成本或過往估值列賬。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初步減值評估對2020年全年業績的影響的最新資料。

根據資產減值評估，預期2020年全年業績的主要變動如下：

	披露於 未經審核 業績公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估值 調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總值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i>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i>			
特許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562,110)	(1,562,1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57,781)	(54,857)	(212,638)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7,826)	(47,965)	(55,791)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所產生之收益	-	6,389	6,38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價值虧損	(1,372)	(34,494)	(35,866)
年度虧損	(1,876,604)	(1,693,037)	(3,569,641)
<i>於2020年3月31日</i>			
特許權無形資產	13,460,341	(1,523,847)	11,936,494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7,293	(53,513)	513,780
使用權資產	144,088	(46,791)	97,297
生物資產	57,110	6,232	63,34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91,383	(34,232)	57,15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320,215	(1,652,151)	12,668,064

該等金額尚未最終確定，並可能根據審核過程而修改。

(II)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之更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27日之公佈所披露，根據COVID-19疫情的最新發展情況和與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之討論，預期2020年年報將不遲於2020年9月21日寄發給股東。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COVID-19疫情的最新發展情況和當前審計工作的進展，需要額外的時間以完成2020年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於本公佈日期，核數師已完成評估收費公路及相關設施和設備的減值測試及其所需的減值，並正進行下述審核程序：

- i. 收集債權人及債務人對確認書的回覆。於本公佈日期，核數師已接獲銀行的所有重要確認書。核數師已告知本公司，在其於發出對本集團的審核意見之前，必須接獲貿易應收賬款及該等重大金額(包括一項來自中國交通部門的貿易應收賬款約人民幣244.90百萬元)的所有確認書，而並沒有其他可進行的可接受替代審核程序用以完成其審核工作。核數師進一步告知，倘上述貿易應收賬款的確認書未得到回覆，將考慮對確定收入和貿易應收賬款的存在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的範圍限制提出修改意見。受COVID-19疫情影響，導致各地區復工及郵政服務延遲，與往年相比，核數師收集該等確認書的回覆進度大幅延遲。本公司將繼續與相關債權人及債務人聯繫，以了解其回覆狀態，並預計核數師將在2020年9月18日之前接獲所有重要的確認書。

根據上述預期時間表，董事會目前預計，倘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2020年全年業績的經審計數字將於2020年9月21日或之前定稿。有關經核數師同意的經審核2020年全年業績以及與未經審核業績公佈中未經審核的全年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的進一步公佈將在2020年9月21日或之前刊發，而2020年年報將於2020年9月28日或之前寄發給股東。

本公司已提出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批准，將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以將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2020年年報的日期延至2020年9月28日或之前。

(III) 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原訂於2020年8月31日(星期一)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將延至2020年9月21日或之前召開，以(其中包括)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經審核全年業績，以及其他事項。本公司將於確定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後作出進一步公佈。

(IV) 延遲召開股東周年大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b)條，本公司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6個月期間內（即2020年9月30日）於其股東周年大會上向其股東提交其年度財務報表。由於2020年年報將延遲於2020年9月28日或之前寄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的日期將延遲至2020年11月6日或之前，以履行細則下規定股東周年大會的通知期。董事會確認，該決定不違反開曼群島之公司法及細則。因此，本公司已提出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批准，將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b)條，以將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的日期延遲至2020年11月6日或之前。

本公司將適時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關於年度審核的最新進展及作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曹忠

香港，2020年9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曹忠先生、馮浚榜先生、高志平先生、曾錦清先生、姜濤先生及段景泉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井寶利先生、包良明先生、薛寶忠先生及陳珠海女士。